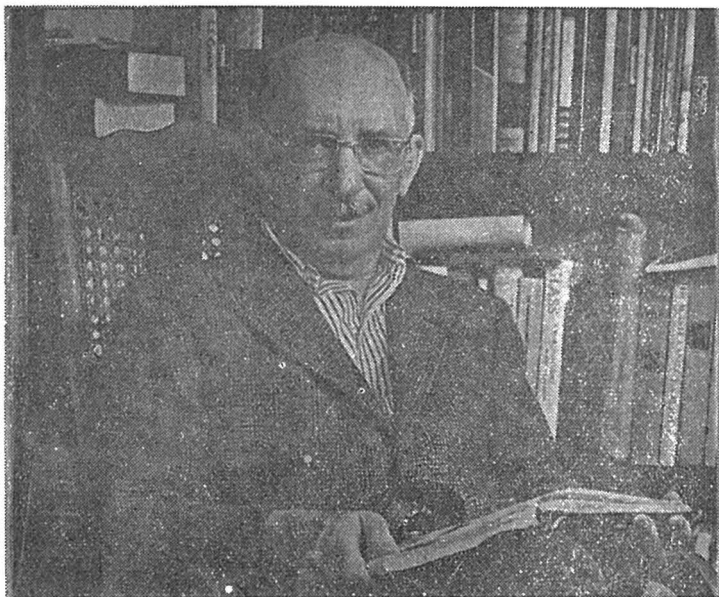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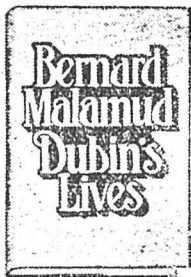


訪問

柏納德·瑪拉末

王禧譯

今年已屆六十七高齡的柏納德·瑪拉末 (Bernard Malamud) 氏出生於紐約布魯克林區，為美國當今望重一時的小說家。他也是現代小說創始人之一。已經出版了七本長篇小說和三本短篇小說集。其中有被採用為美國文學課程教科書之一者。例如 *The Natural*。瑪拉末氏之小說曾先後（至一九八〇年止）獲得兩次美國國家傑出書獎（一九五九、一九六七）及一次普立茲小說獎（一九六七）。瑪拉末氏為猶太人，他的作品和索爾·貝婁不同，充滿了猶太味道。在已出版的作品中，他寫過生意失敗的猶太移民（



瑪拉末氏新作杜賓的生活封面

The Assistant, 一九五七), 棒球的英雄 (The Natural, 一九六一), 帝俄時代的反猶太主義 (The Fixer, 一九六

六, 此書獲普立茲小說獎)、以及一個毫無成就的藝術家的悲喜劇 (Pictures of Fidelman, 一九六九), 他最新的力作是「杜賓的生活」 (Dubin's Lives, 一九七九), 寫一位中年的傳記作家陷於妻子與下女 (情人) 之中, 內心的不安和衝突。瑪拉末氏說這是他經過長時間的構思、雄心勃勃的一個長篇。事實上, 一些書評家認為「杜賓的生活」一書是瑪拉末氏的自傳式小說, 不過, 在接受訪問時, 瑪拉末氏否認這一說法。不管如何, 其筆下的主角均是猶太人却是事實, 之所以如此, 瑪拉末說, 原因之一是因為他太了解他們了。但是其小說的內容, 却超越了民族的界限。瑪拉末氏現任美國筆會會長。

瑪拉末氏和妻子安 (ANN) 大部份時間都居住在美國東北佛蒙特州賓寧頓 (Bennington) 市, 他們的白色巨宅座落在該市一條安謐的街道上, 瑪拉

末氏已經在賓寧頓學院任教了二十年的文學和小說創作。訪問是在氏之照耀着和煦的陽光中的書房進行。以下是訪問的內容。

問：閣下是在甚麼時候開始想寫作的呢？

答：很早了。在學生時代，我常把老師給的家課寫成短篇故事。老師叫我們以羅傑·威廉斯 (Roger Williams) ① 或一些美國殖民地時代的人物生活寫作文，我便將這些寫成冒險故事；我開始上電影院之後，喜歡把自己所要寫的故事描寫得十分詳細，有時詳細得令人生厭。沒多久，我便發覺自己是一個愛說故事的人，事實上我確是如此。

問：閣下最初崇拜的作家是那些？

答：小孩子的時候，我常讀些廉價小說，如 Frank Merivell, Nick Carter, Buffalo Bill ② 等，寫這些小說的作家我都喜歡。每隔一個禮拜我便跑到書局去等着新書運來；當時我讀得津津有味；不過，一直到我上大學以後，我才比較認真地讀小說。

問：那時候，閣下已經以作家自居了嗎？

答：是的。我決意從事寫作；但不知道會寫出怎樣的東西來。那時候剛好遇上了經濟大蕭條，而我畢業之後必須立刻找到工作，所以我便祇好選讀了教學課程，我討厭「教育」這字眼。我也曾考慮過攻

讀法律，但祇是想想而已。

問：在閣下早期的事業中，有否一刻因獲獎、出版一本書、或是別人一句鼓勵而使您想到日後要成爲一個作家呢？

答：有一件事對我有幫助。高中時，我參加一學者雜誌的徵文比賽，我寫了一篇「店員的生活」——那時我已有作店員的經驗，因我從小便一直在我家的雜貨店中幫忙——投稿應徵，結果獲得了一面獎牌。事實上那時候我已經進入了我後來寫成了的「夥計」

(The Assistant) 一書的經驗世界。

問：在閣下早年的寫作中，就小說技巧方面，是否有一些比較難處理的呢？

答：最初，我對小說的整體意義沒有多大的概念。就是能寫。我早期完成的故事常運用一大堆對話來表達。有人說重要的是自己先要有一個故事，而不是不能寫，然後跟着故事寫下去。我已完成的書一本比一本有較廣泛的意義，例如在「杜賓的生活」一書中，包括了一些我以前在別的書中所未曾作過的嘗試。

問：現在不少作家教授寫作，閣下認爲這樣對他

們有害處嗎？

答：我認爲不會有害處。我勸告年輕的作家隨其所能找一份職業餬口，而不要完全以寫作來謀生，這樣做，他在寫作時便可以隨心所欲地寫他喜歡的題裁而不必擔心所寫出來的書不能賣錢，明白一點說是因爲一個作家不依靠賣書吃飯，他便可以一本接一本地寫下去；因此，如果教學可以使他能維持生活和寫作自由的話，假使他能教，當然讓他教。

問：小說創作課程對學生有何影響呢？

答：當我到英國時，有人問我：喂，美國佬，你認爲你能教寫作嗎？答案是不能。你不能教寫作，但你能教有才能的人寫作。你能指出門徑使他們在困難的過程中加速進步。你可以協助年輕的作家去明白他們的作品缺點，以及他們所應走的方向。他們通常不知道自己在寫甚麼。而在某些情況之下，他們應完全放棄寫作。我並不贊成對大學生太強調小說創作，他們還未真正找到自我，他們需要的是教育。一個學期的小說創作課程是足夠時間發現一個學生是否應繼續接受訓練。

我是相信「勤有功」的人。寫作的人需要一個人

坐在房間內，不要理會外面的歡樂世界，認真地寫、寫。想成功，忍受困苦是必要的。

問：是不是因這種隔離的影響而使閣下筆下的人物的生活都顯得暮氣沉沉的呢？③

答：隔離對於任何一位作家都有一種重要的戲劇效果。必然對他筆下的人物有所影響。一本書的寫成是要付出極大的代價的——要把自己鎖起來，生活變得簡單，要決定坐在書桌前而不要去管風和美麗的日子，海邊弄潮的人們也在腦海之外。（簡單地說是要做成隔離，俾便集中寫作思考。）

問：不是每一位作家都是如此吧？

答：很多人從事寫作都是如此。那不是因為他們有才能，那是因為他們有一種苦悶，如果他們能成為成功的作家的話，他們認為他們的悲傷和苦惱便會一夜之間消失了；對於這種沒有才能的人，我建議他們算了。

問：閣下曾否有半途寫不下去的經驗呢？

答：沒有。不過，我喜歡討論一下。有時候會有一股鉅大的戲劇性的力量使人不能專業性地工作下去，有時候有一些神秘的力量阻止人完成工作；例如在

「費多曼畫像」一書中，費多曼找不到我們所謂之認同，直到書末最後一句話：他放棄了油畫而轉行從事吹玻璃的工作。我認識一位律師已經轉行當皮革師去了；有一位則從股票經紀轉行造瓷器。每個人本身都有一種表達他深藏的創作本能的欲望，但是很多時候沒有勇氣、有時候又沒有才能去實行。雖然似乎有一種神秘的力量在阻止他們，祇有憑一艱鉅的行動，才能够對此一創作本能得到一個根本的體認。

問：閣下是如何得到創作小說的靈感的呢？

答：我沒有獲得靈感的方法。靈感是獨立的，隨它們高興的時候來。

問：閣下是一本接一本本地寫小說的嗎？譬如像「鐸魯皮」(Tolllope)④，或是在二書之間休息一段時間？

答：我會休息一下。通常是在長篇與長篇之間，我寫些短篇小說。那是一個好的休息時間。

問：閣下在創作一長篇的時候，日常作息會有改變嗎？

答：沒有多大改變。我工作得更勤。

問：閣下創作小說是從故事之開始一直寫到結尾

嗎？或是分章分節的呢？

答：從開始到結尾，從結尾到開始。我天生就愛好修改。

問：閣下是否把創作中的小說送給別人讀呢？

答：我會讀給一個或以上的朋友聽。有時候我會把其中一章投稿給雜誌，看看登載出來的是個甚麼樣子。有時候則公開讀給聽眾聽，看看別人聽了覺得如何。

問：閣下了解您小說的讀者嗎？有沒有爲一特定之讀者而寫作的呢？

答：我爲自己、爲寫書、爲我最尊敬的作家而寫。我爲文學而寫，因爲文學使我感動，而我也想成爲文學的一部份。

問：讀者會否常常誤會閣下的小說便是您的自傳呢？

答：啊！是的。我的「新生」(A New Life)一書出版之後，便常有信寄來問及我是否曾在某地教過書。甚至有些了解實情的評論家也犯了這些毛病。「杜賓的生活」一書出版之後，一位英國批評家寫信給我說：「老天，你寫這本書一定經過十分艱難的過程的了。其實，一本書如果難寫，那是有很多理由的；

不過，自白並非其中一種。在「杜賓的生活」一書中你找不到我的自傳。雖然是我寫的，却不是寫我自己。

問：閣下剛才說「杜賓的生活」一書是您所作的重大的嘗試。

答：可以這麼說。例如我從未試過在一本書中寫述我內心的愛情世界；在這本書中我使它成爲內容的部份，亦是書中神秘力量的一部份。我嘗試分享書中人物更多的滋味，同時使生活變得更複雜。這是我以前從未試做過的。我嘗試在書中加入比我內心所擁有的更多的詩意。在一些我讀過的小說中，我發覺作者並未真正完全表達他所擁有的；他陷進了一種如撒姆耳·貝凱特(Samuel Beckett)⑤的表現方式，永遠祇唱出一個調子。

問：有人說一個作家的第一個廿年是他的創作資本，對閣下而言，是嗎？

答：我認爲一位作家有兩個創作資本：第一個二十年和其餘生。第一個二十年是一位作家的兒童世界。就我的情況而言，我的兒童世界是圍繞在我父母的店中的歲月。「夥計」一書中豐富的素材表示了這一點。而「杜賓的生活」一書的出版是表示了我的兒童

世界以外我所知道的事物。我發覺我從未真正探討過婚姻這回事，所以我想我最好嘗試一下⑥。而現在，我正在寫一個短篇，那是一個寓言，在書中神是存在的。

問：閣下可算是一位多產的作家。

答：唔，我不是歐提斯 (Joyce Carol Oates)

。⑦

問：閣下完成一本書之後，是否知道書中人物以後會發生甚麼嗎？吉娣 (Kitty) 和杜賓 (Dubin) 是否把他們的兒子帶出蘇俄呢？（「杜賓的生活」一書）

答：不知道。他們的女兒嫁給了一個葡萄牙猶太人，又與她父親合著了一本書，這些在書末杜賓的傳記表中都可以讀到。小說就是這樣。作家用文字來描述那麼多的情節和發展，以及交代故事，而這些文字對讀者却有一些意想不到的效果。每一個讀者都將自己的生活方式代入小說中，所以他讀小說的感覺就會和別人有些不同。

問：閣下對小說的前途有何看法？

答：就長遠來說是不錯的。小說的發展並不是常

常順利的。讀者對於想像力、才能和語言的理解都有責任。他們天生就知道生活是怎麼回事，而這也是小說最終所要表達的。讀者憑想像（小說）可以了解現實世界是甚麼樣子。

以下為瑪拉末著作簡表：

一九五二 The Natural。

一九五七 The Assistant，「夥計」。今日世界出版社有中譯本。

一九五七 The Magic Barrel, short stories 「魔桶」短篇小說集，獲得一九五九年美國國家傑出書獎。今日世界出版社有中譯本。

一九六一 A New Life

一九六三 Idiots First, short stories. 短篇小說集。

一九六六 The Fixer，獲一九六七年美國國家傑出書獎，及同年的普立茲小說獎。

一九六九 Pictures of Fidelman。

一九七一 The Tenants。

一九七三 Rembrandts Hat，短篇小說集。

一九七九 Dubin's Lives。

訪問者是詩人兼評論家卡沙·波烈特 (Katha Pollit)，訪問是在去(一九八〇)年進行的。

譯註

- ① 羅傑·威廉斯 (Roger Williams, 1603-1683) 是由英國往美洲新大陸之清教徒，因反對英王對新大陸宗教信仰的主權而與英廷不合。他是羅德島 (Rhode Island) 的創建人；因與土著印第安人溝通而撰寫了「美洲語之匙」(A Key to the Language of American) 而名聞英美。

- ② Buffalo Bill 原名 William Frederick Cody (1846-1917)，以扮演西部牛仔英雄而著名，曾娛樂新舊大陸千萬觀眾。迪克·卡特 (Nick Carter) 為小說中的偵探，十九到二十世紀初風靡全美，銷售四百萬本，還不時拍成電影和以戲劇演出。作者不止一人，據說最初塑造迪克的是 John Russell Coryell。瑪拉末筆下的人物故事雖然不同，但是主角都遭遇到生活上嚴重的困苦，尤其會受到不平的

壓迫，因此時常生活在掙扎的邊沿上，缺乏鮮明活躍的感覺。

- ④ 鐸魯皮 (Trollope, Anthony, 1815-1882) 是英國小說家，不但多產，而且速度驚人，作品一部接一部的寫，他共出版了四十六本長篇小說，以及無數的短篇。

- ⑤ 貝凱特 (Beckett, Samuel, 1906-) 本籍愛爾蘭，一九三七年定居巴黎，四五年起並以法文寫作。一九六九年獲得諾貝爾文學獎。其作品不論是戲劇或小說，人物都是灰暗、困惑、無助的，他曾說藝術祇有一種任務，就是發現，沒有別的。

- ⑥ 「杜賓的生活」一書便是瑪氏嘗試以小說的形式來討論婚姻和有關問題的一部著作。因為書中主角杜賓和瑪氏有極相似的情形，因此有些評論家認為本書是其自傳式的小說。

- ⑦ 歐堤斯 (Joyce Carol Oates 1938-) 為美國當代小說家，近年來每年均有作品問世，瑪氏舉之以自比，誠不如也。